

股票简称：南京化纤

股票代码：600889

编号：临 2016-004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增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27 日披露了《公司 2015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0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要求，公司对上述公告进行补充披露：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 2015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初步测算，预计 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40,000 万元至 49,0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约在 7,319.30%至 8,966.15%。

3、本期预计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6.50 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2 元/股。

三、业绩预增原因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上升，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将所持有的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实现的投资收益较高所致。

四、补充事项说明

1、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股权事项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498,317,032.81 元。该项交易属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在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并入了经常性损益科目，应在非经常性损益科目中列示。经此项影响因素调整后，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年初至 9 月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受影响，仍为 459,198,413.29 元；年初至 9 月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原为 459,286,224.18 元，应调整为 -38,676,624.22 元；年初至 9 月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原为 -441,995.30 元，应

调整为 497,875,037.51 元。

2、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扣除转让所持有的南京金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影响后，预计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5,0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

3、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01 月 28 日